



「台灣 Pay QR Code」鮮 PAY 回饋禮活動獎勵辦法

壹、活動目的：

為提升客戶使用台灣 PAY 服務及活卡率，鼓勵客戶以行動支付「台灣 Pay QR Code」購物交易，特訂定本次活動獎勵辦法。

貳、活動期間：108 年 04 月 0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參、活動對象：下載台灣行動支付 APP 並綁定彰化六信金融卡，且從未使用「台灣 Pay QR Code」購物交易之客戶。

肆、獎勵內容：於活動期間首次使用「台灣 Pay QR Code」購物交易，且交易 3 筆(含)以上及總交易金額達 100 元(含)以上之有效帳戶，可獲得 100 元回饋金，活動期間總回饋上限為 50 萬元。

伍、活動限制：

- 一、本活動開始前曾使用「台灣 Pay QR Code」購物交易支付款帳戶不適用本活動。(以真實帳戶進行歸戶)
- 二、本活動消費金額計算，將扣除沖正及退費金額，且全部或部分結帳金額中含有菸品、代收或部分代售之服務性商品，則該筆金額不列入活動範圍，該筆消費是否符合本活動資格，以活動特約商店系統計算為主。
- 三、回饋金按季核發於 108 年之 9 月、12 月、109 年 3 月底將上一季之獎勵金撥入使用者真實帳戶。
- 四、符合活動資格使用者付款帳戶以完成交易時間順序核算回饋金，於活動期間回饋至 50 萬元用罄為止，活動執行情形以本社公告為主。
- 五、本社並未介入商品、服務之提供或交付，或商品服務瑕疵等買賣之實體關係，相關商品退換貨事宜，使用者應洽賣方尋求解決。

陸、注意事項：

- 一、本社就使用者之資格、交易成功與否等，保有審查之權利，經查核若有不符合本活動之規定者，本社得取消其參加資格，並得追回回饋金額或請求損害賠償。
- 二、使用者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或記錄皆以本社之電腦系統為準。
- 三、本活動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係依本社活動網站上公布為準，本社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無須另行通知。
- 四、本活動相關內容如有疑問，請洽本社各營業單位。

